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提交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会议资料及相关材料，我们经过仔细审阅，现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会议担保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是为了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能够正常经营运转，防范经营风险，充分利用国家给予的融资优惠政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良好，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事项。

独立董事： 王智、宋蔚蔚、李理、林衍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